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昭衍新药”）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 4 人，实际参加独立董事 4 人。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孙明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拟审议事项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进行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审议意见

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业务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且符合股东整体利益，没有发现有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行为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审议意见

经过审阅本次投资事项的相关资料，本次投资设立的基金未来主要会投资于生物学、生命科学、重大未满足临床需求和创新突破性技术、医疗器械、CRO（合同研究组织）等生命健康领域，与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一致，公司可以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行业经验、资源优势及管理平台，寻找生物科技领域中具有核心竞争力、具备高成长性 or 较强增长潜质的优质企业或项目，能够为公司夯实产业基础和布局医疗健康产业带来积极影响，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全体独立董事签署：

孙明成

翟永功

欧小杰

张 帆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5 日